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謝瑩露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：100272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0747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3007476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傳統藝術中心（下稱該中心）辦理「第二屆歌仔上青-全國歌仔曲調大賽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6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30077495A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中心為推動傳統表演藝術發展，並配合文化部推行國家語言發展政策，爰規劃以臺灣原生劇種—歌仔戲為主軸，辦理「第二屆歌仔上青-全國歌仔曲調大賽」（簡章如附件）。參賽組別分個人組-少年組（18歲以下學生及孩童）、成人組（18-40歲社會人士）、專業組（40歲以下從業人士或有志挑戰者）及團體組（2-5人，參與人須至少1人40歲以下），報名日期自113年8月1日至113年10月7日止，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
三、如有未盡事宜或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中心謝小姐（電話：07-5810800分機6205；信箱：d082017@ncfta.gov.tw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學務處

113/08/07 09:14



1130005670

有附件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